

河南省洛阳正骨医院（河南省骨科医院）郑州院区生活垃圾清运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1. 采购条件

本招标项目河南省洛阳正骨医院（河南省骨科医院）郑州院区生活垃圾清运项目，招标人为河南省洛阳正骨医院（河南省骨科医院），招标代理机构为中兴豫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建设资金为自筹资金，已落实。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项目名称：河南省洛阳正骨医院（河南省骨科医院）郑州院区生活垃圾清运项目；
- 2.2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已落实；
- 2.3 项目概况：河南省洛阳正骨医院（河南省骨科医院）郑州院区南北院区及住宅区生活垃圾收集及清运工作；
- 2.4 招标范围：河南省洛阳正骨医院（河南省骨科医院）郑州院区生活垃圾收集及转运服务；
- 2.5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分为一个标段；
- 2.6 车辆要求：载重量不低于 9 吨。
- 2.7 服务期限：服务期为三年，每年招标人对中标人进行考核；
- 2.8 服务质量：合格，满足招标人要求。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 3.1 供应商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相关证明文件；
-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若企业为新成立企业，提供近三个月内其基本开户行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3.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可充分满足履行合同所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承诺）；
- 3.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4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 3 个月的税收缴纳证明及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能够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文件））；
- 3.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提供有效的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3.6 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服务”→“失信被执行人”→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企业，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服务”→“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企业，供应商须按以上查询方式提供网站查询页，有失信记录的将被取消磋商资格（查询网页须显示查询日期，查询日期在公告发布日期之后）。被列入记录名单的单位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磋商。



3.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项目磋商【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3.8 本次磋商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磋商。

4. 磋商文件获取

4.1 获取时间：2024 年 10 月 11 日至 2024 年 10 月 16 日（国家法定公休日、节假日除外），北京时间每日上午 9:00-11:30 时，下午 14:00-17:30 时。

4.2 获取地点：中兴豫建设管理有限公司（郑州市农业东路与如意西路交叉口建业总部港 D 座 501 室）。

4.3 获取方式：按以下两种方式之一获取，300 元人民币/份，售后不退。

4.3.1 现场获取：

法定代表人领取文件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人领取文件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委托人身份证（以上资料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其中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留原件）。

4.3.2 邮箱获取：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以 pdf 扫描件形式发送至邮箱（zhongxingyudaili@163.com），并电话通知代理机构联系人。

（2）邮件标题为“项目名称+单位全称+联系方式”，经审核合格的供应商将回执邮件，供应商按照邮件内要求进行项目登记。不合格的供应商将回执邮件，告知未通过原因，供应商补齐后在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可重新发送邮件，未在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重新按要求发送邮件的，代理机构将不予受理。

5. 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5.1 磋商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2024 年 10 月 29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5.2 磋商响应文件接收地点：中兴豫建设管理有限公司（郑州市郑东新区农业东路与如意西路交叉口向北 200 米建业总部港 D 座 501）。

5.3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河南省洛阳正骨医院（河南省骨科医院）

地 址：郑州市郑东新区永平路 100 号

联系人：许女士

电 话：0371-85960200

招标代理机构：中兴豫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联 系 人：李女士 范先生

联系电话：0371-86258830、86258832

地 址：郑东新区农业东路与如意西路建业总部港 D 座 501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_____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 (盖章)

